



总有一种力量或可穿越悲伤的河流

□几又

《致江东父老》这本书就像是一部小人物列传:落魄的民间艺人、与孩子失散的中年男人、过气的女演员、流水线上的工人、不得不抛弃自己孩子的女人、爱上疯子的退伍士兵、靠歌唱获取勇气的穷人……这些人物的非老即幼,非残即贫,不是事业遇挫便是婚姻失败,总之,相较于我们常说的社会底层,这些人更面临着各种各样的残缺不全,更像是底层中的底层。这意味,书写他们的生存与精神状态,就像是书写我们所生活社会的真正底线。

书中所辑18篇文章,大部分是李修文十多年编剧生涯中,穿梭于广西、四川、陕西、甘肃、山西、武汉、河南等中西部贫困落后地区的深深“辙痕”,以及与各地各色底层社会人物交流碰撞经历的“空谷回响”。李修文说,“如果说有什么抱负的话,我的抱负,就是下定了决心为那些不值一提的人或事,建一座纪念碑。”之所以苦心打捞这些现实生活中寻常得很难受人注意的底层人物,是因为李修文坚信,“他们便配得上的一座浪花、热泪和黑铁浇灌而成的纪念碑。”

确实,这世上一些人眼里的所谓卑微,终不过是他们对个人外在物质多寡的肤浅度量,不可能成为其人格尊严的标签,否则人就蜕变成一件可以待价而沽的商品。看看开篇《猿与鹤》里的那只被五花大绑的猿吧。为了不被人戏耍,这只猿在人类面前的表现只有两样,即“不愿意,不驯服”,以自寻死路的方式,捍卫着自己的尊严。这里的猿不仅仅是动物学层面的定义,回到人类源头,猿本就是人类的近亲。猿尚且誓死捍卫尊严,何况乎人?

“芝兰生于幽谷,不以无人而不芳。”这句话出自《孔子家语·在厄》,李修文在《七杯烈酒》一文中加以引用,以此赞颂瞎子老六与瞎子师傅的天地情义。因为视力残缺,云游四方同样是瞎子的师傅便教老六学会唱曲,作为自立谋生饭碗。老六无以为报,相约五年后前往师傅老



湖南文艺出版社
李修文 著
《致江东父老》

家陕西为其养老送终。老六他日如约而至,师傅却因在半路上救人耽误行程而错过约定。本来相约的是徒弟为师傅送终,最后却变成师傅每天前往徒弟在世时唱曲的地方,以示怀念。师徒二人从来没见过对方的长相,任何常人眼里的遥远路途,在他们面前更显得迢迢千里。就是这样,仅仅为了心底那个纯朴的约定,师徒二人便不辞辛劳,跨越了包括生理障碍在内的所有障碍,以简单而又厚重的方式,谱写了一曲蕴含浓厚情义的人生诗篇。

常听人说,人生如戏,戏如人生。当我们在看戏时,其实也在“演戏”,只不过我们缺乏一种自我审视的角度罢了。在《我亦逢场作戏人》一文中,一对唱花鼓戏的夫妻,最常唱的两句是“君为袖手旁观客,我亦逢场作戏人”。夫妻二人本来唱的是别人,看戏的人越来越少,维持生计越来越成问题。尽管二人另谋出路,努力打拼,但并不是努力地付出,就一定能赢得一个光明的结尾。数年下来,二人命运辗转,持续下坠,他们终究没有再演戏,但他们自己已经活成了戏里的主角。

李修文对社会的观察不仅细致,对尖锐问题不避锋芒,甚至不乏思考。在《女演员》中,一位是过气的女演员,一位是频频被投资商撤资的失意编剧。两个失意人有时互吐心声,看似抱团取暖,但当女演员那句“你这个从来就没有入过

流的东西,有什么资格来劝我”?脱口而出时,让读者清晰地看到,底层人物虽有同情互帮,也有残酷地互掐。有的人生活在未来,所以眼睛一直朝前看。有的人则沉湎于过去,始终不忍丢掉过去那些早已不复存在的光环,就像这位女演员。朝前看的人,总是在寻找光明人生时信心满怀。而停留在过去的女演员,收获的除了失落便是更大的失落,或许终其一生。

作家笔下的文字,往往也是自己的生活镜像。李修文写别人,同时也写自己。他写到了自己谋生之艰难与困惑,前途之迷茫与无奈。多少次他在夜间的甘蔗地、大雨、大雾、沙尘暴里毫无目标地乱窜,多少次是万念俱灰之际,突然灵光一闪,希望顿时浮现在眼前。在别人眼里,那点希望也许微不足道,但对他却如一根珍贵的救命稻草。有时,他用想象的方式,在笔下投射出另一个“我”,让两个“我”去碰撞,去责问对方,“没有用的,你是一个废物。”这样的猛烈叩问,无疑折射出作者对自己当时状态的强烈不满。

李修文除了写到尊严、情义、贫穷、人生如戏等,还写到一位痛失爱子父亲因执着寻子意外救人结下的缘分,写到追求真爱的退伍士兵,写到因吃《鱼》更加懂得穷在闹市无人问,富在深山有远亲的世俗,最后写到了招待所大姐尽管饱受挫折,但眼里仍旧是一片“大好时光”。一般情况下,这些人不太可能都成为社会的焦点人物,但每个人都有其存在的价值。从他们身上,读者或可从中隐隐感受到一种不屈的特殊力量。

是的,总有一种力量或可穿越悲伤的河流。诚然,我们没必要讴歌苦难,但苦难中也可能有一些哪怕极其微弱的亮光。就像瞎子师徒,信守情义终成为二人此生的精神支柱。这个世界很大,包容得下我们所有人。这个世界很丰富,不是所有人的生千篇一律,每个人都应该有自己的独特经历。想起了那句老话,“上帝为你关上一扇门,一定会为你打开一扇窗”。太阳每天都是新的,我们每天的生活绝不是对昨日的重复。

我与书的故事

跟着汪老品春儿

□刘琪瑞

我从学生时就是个“汪迷”,爱读汪曾祺先生的小说,像《大淖记事》《受戒》《岁寒三友》《晚饭花》《陈小手》;更爱看他的散文,汪老是不折不扣的美食家,他的美食散文令我着迷,那些蕴含清灵之色清鲜之气清香之味的文字,感染着我,诱引着我,不由随着老人娓娓道来的叙述,亲自下厨,学做几样家常小菜,总是品之不尽。

我的老家在鲁南苏北之交的乡下,距离汪曾祺的老家江苏高邮仅二百公里之遥,乡间的食风比较接近。汪老在《人间滋味》《四方食事》《五味》等散文集里,如数家珍般描绘的那些春日小吃,我们老家也有。春日的野菜最集中,也最有味,正如汪老所言“凡野菜,都有一种园种的蔬菜所缺少的清香”。待到疫情过去后,携着家人,到春意盎然的田间溪畔、沟渠树林寻寻觅觅,采挖而来,随着汪老的笔触品春儿,吃春儿,这样闲适的日子多么令人向往啊!

荠菜是春天最早能吃到的野菜,也应是汪老最爱的一种野菜,他在《故乡的野菜》《故乡的食物》两文中均提到荠菜。他说:“三月三,荠菜花赛牡丹。”是谓荠菜春天最美。不过,我们这儿吃荠菜吃得更早,越是赶春赶得早,采挖的荠菜越鲜灵,常是刚刚打春就冒着料峭的风,赶到麦田里野林间,把顶着一层雪屑一层冰碴子的荠菜挖回来品尝。吃法和汪老说的差不多,做春卷、包饺子、包圆子(汤团),不过我们老家用以包饺子、摊煎饼的居多。还有凉拌,汪老的凉拌荠菜要讲究一些,“和香干细丁同拌加姜米,浇以麻油酱醋,或用虾米。”我做时只是开水焯过,切细,加上拍碎的熟花生米,与葱姜丝、小蒜一道,滤上少许老陈醋凉拌,那味儿的确是清鲜可爱。

汪老还爱吃枸杞头,他称其“极清香”,“清香似尤甚于荠菜”。我最有印象的,是汪老把春天的枸杞头写得那么美气,特别是小姑娘挎着一篮鲜灵灵的枸杞头,在春天早晨的村巷吆卖,“枸杞头带着雨水,女孩子的声音也带着雨水。”那是什么声音呀,春雨的声音,真美!不过,老先生津津乐道地凉拌枸杞头,我是不敢称道的,我试做过几次,清凌凌的色气却也诱人,可那种清苦我和家人享受不了。我倒是喜欢摘了它的牙尖炒茶,冲泡之后,先是袅袅的青绿之气升腾起来,而后变得茶色醇厚,细细品之,清香满喉,有种淡淡的苦,恰恰好的苦。每年春分之后,我都要炒制一些“枸杞芽茶”,送亲戚送友人,打一打肚里的油腻,去一去春天的燥火。

汪老在《食豆饮水斋闲笔》一文里,还提到了豌豆。吃煮青豌豆、炒豌豆、油炸豌豆、豌豆粥、“豌豆黄”馒头,要到夏天,即使是青豌豆也要到春末夏初才能吃到。不过,春天里的豌豆苗是极鲜极鲜的,汪老称之为“豌豆头”,他的家乡“一般都是油盐炒食”。我们老家不光炒食,还掐了几把来用以做“咸糊糊”,那青绿绿的嫩叶和牙尖浮在黏稠的粥食里,极亮眼,品之那股清爽鲜香回萦在齿颊间,仿佛春天的味儿,老家的味道。

宋代文学家、也是大吃货苏东坡在写到“春盘”时,诗云:“雪沫乳花浮午盏,蓼茸蒿笋试春盘,人间有味是清欢。”他也爱吃春日里的荠菜,盛赞其为“天然之珍,虽小于五味,却有味外之美”。汪老写美食特别是写野菜的文字里,不仅有令人眼热嘴馋的色香味,更有“味外之美”,家乡的风情风物风味、难泯的乡音乡情乡愁,以及他的亲和恬淡、他的温馨惬意、他的幽默机智……你需要细细赏读,慢慢品味,才能咂摸出东坡先生所说的“人间清欢”来。

“我与书的故事”征文

在你的成长历程中,哪本书对你的影响最大?请把你与这本书的故事写下来。篇幅无需太长,言简意赅,千字文足矣。投稿邮箱:qlbook@163.com

下载齐鲁壹点,关注青未了频道,与编辑私信互动,随时获知投稿、采用等相关信息。

为空虚书写丰满的果实

□刘焱瑶

初识马知遥的诗歌,是他的上一部诗集《十年砍柴》,还记得四年前,我在桂子山的书屋里从午后读到月上枝头,掩卷闭目,竟觉得神清气爽,原来,诗也可以疗伤。如今,又迎来了他的另一部“十年之作”——《迁徙》,诗歌作品从2004年到2017年的近千首诗歌中精选而出。正如在序言中所说:“文字要自己生长,自己上路”,这十三年间,诗人的生活轨迹在不断改变,字里行间对生活的感悟也在跟着变化,不错,这是一场巨大的迁徙,是源自灵魂深处的迁徙,是一次又一次与生活现场的撞击。

俄裔美国诗人、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约瑟夫·布罗茨基曾说:“一个人之所以写诗,意图各不相同:或为了赢得所爱女子的心,或为了表达他对一片风景或一个国家等周围现实的态度,或为了塑造他当时所处的精神状态,或为了在大地上留下痕迹——如他此刻所想的那样。”这些意图,我在《迁徙》中都寻找到了,我想这正是这本诗集的独特之处。从诗集中可以看到诗人由青年向中年的转变,然而这段迁徙的历程并不空虚,因为他已为空虚书写了丰满的果实。

诗集中诗人大量的情感集中于亲情、爱情和友情。他是慈爱的父亲,是温情的丈夫,是孝顺的儿子,也是可靠的兄弟、有责任心的教师。每个人都在生活中扮演着多样的角色,也要相应地去面对那些甜蜜与苦涩。从《家有老爸》《父亲的腿》《植树》《回家》《盆地》《明月夜》《下雨》《后来》等诗歌中,我读到了多次出现



知识产权出版社
马知遥 著
《迁徙》

的一个词汇“回家”,家于诗人而言是厚重的也是柔软的,是风雨中的归宿,是深夜门前的等候,是远在南疆的阿克苏,是春节必须要去的地方,是暖阳下的躺椅和温茶,是随时都可以回去的地方。每首诗尾看似随意的笔墨,却都含着对现世刻意的教化,“孩子知道/当她大了/她也需要照顾她的妈妈”,《回家》中,明而不言的是一个“孝”字,女儿起初对春节妈妈不能回家充满疑惑,再到后来明白妈妈还有母亲需要照顾,等自己长大了也要照顾自己的母亲。在《女儿》中,“女儿每一次/不论吃什么东西/总要给我和妻子留一份”读出的是女儿对父母的“孝”。生活是最好的教科书,诗歌是生活的引绳,道德伦理不需要长篇的论述,点滴间便沁入人心。

明月、阳光、树林、雨滴、河流、雪花、大鱼、乌鸦、麻雀、蜻蜓等大量的自然景物描写集中于诗集第三辑和第四辑,诗人以他者的视角去描述去观察身边的人

和物。这些人可以是熟悉的陌生人,也可以是陌生的故人,他们出现在写字楼、礼堂、纪念馆里,又或是公交、广场、街道中,诗歌是日常,是诗人所生活的都市生活中的日常,却又在不经意间触动人心。这些物可以无限放大到自然中,却也可以拉近到眼前的一只蜻蜓或一条鱼。在《孩子》这首诗中写道“可怜的蜻蜓在她的手里/禁不住她小手的一捏”;在《大鱼》开篇“养了几年的大鱼/死于我出差后的疏忽”,我看到了诗人的悲悯之心,万物有灵,一花一鸟都不是简单的存在,诗歌给予它们灵魂,让我们在阅读中心生共鸣,在生活中触景生情。

在《无题》中,藏在诗人身体里的是孤独,它是诗人“唯一的武器/越磨越光”(《孤独》),诗人于孤独中看到了万物也看到了自己,“诗人用忧愁看人类/用哀歌引发世界的悲伤//众人奢靡唯有你们仍要/为空虚书写丰满的果实//只为有那么一刻/抚慰并挽留/成片失落的亡魂”。《五月》在诗集的最后一辑中出现,却道出了全诗的主题。我们时常感到生活的空虚与孤独,但仍旧有梦想引领着我们书写丰满的果实。于诗人而言,我在《写作》《从现在起》《妻子》中看到了他的作家梦,在《安琪》最后一句“其实不必和别人一样”,我想也是诗人写给自己的,诗人有梦,且在不断地践行与前进。他的生活并不空虚,因为早已被诗歌填满,并结出了丰满的果实。于每一个人而言,我们也都各有各的梦想,我们也都曾孤独彷徨,我们都有难以割舍的亲人和朋友,也曾感念于生活的救赎。诗人于灵魂的迁徙中发现自己,我们在字句的阅读中自我疗伤。